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fang Communi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7)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根據目前可得之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經營虧損約人民幣4.0-人民幣6.0百萬元，相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未經審核經營盈利約人民幣52.1百萬元。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中期業績變動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

1. 受二零一九年「新型冠狀病毒」之影響，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期間，本集團及上下游產業鏈遭遇較長時間停工，公司產能及訂單量均受到比較重大影響，而銷售相關之固定成本及其他固定費用仍需正常支出，導致公司業績下滑；及
2.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期間光纜的銷售單價比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大幅度下降，導致收入下滑。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參考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刊發，並可能有待作出調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實際業績尚未最終確定，亦未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將刊發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必審慎閱讀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Nanfang Communi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於金來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石明先生(行政總裁)、於茹敏女士及於茹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於金來先生(主席)；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永權先生、林芝強先生及陳繼榮先生。